

毒品危害講習注意事項

1. 因應新型冠狀病毒(COVID-19)防疫措施，請出席人員務必於入口處配合測量體溫、乾洗手，並全程配戴口罩。
2. 請參加講習人員攜帶本通知單、國民身份證或其他身份證明文件親自前往講習場所報到接受講習。
3. 每堂課逾時 10 分鐘不給予簽到且皆算曠課。
4. 上課時間手機請調震動、勿於課堂中講電話及玩手机且請勿咀嚼檳榔、抽菸、交談及打瞌睡，避免影響他人權益，另經由工作人員警告 3 次無效者該堂課列為曠課。
5. 未依規定參加講習者，本局後續將函文警察局依行政執行法第 30 條規定裁處新臺幣 5 千元以上 30 萬元以下怠金。
6. 應接受講習人員，若因服刑、受保安處分、動員機關之召集或其他正當理由，**無法於指定日期或到本市參加講習者**，應於講習日前，由本人或家屬檢具相關證明文件或其影本，向本局申請延期講習，申請方式如下說明：
 - (1)申請方式：本人或家屬填寫講習延期/代訓申請書，檢附本人和家屬之身分證正反面影本，及相關證明，上述文件正本親送或掛號郵寄至嘉義市毒品危害防制中心。
 - (2)申請期間：應於指定講習日期前完成，若因病或不可抗因素，請於指定講習日期後五個工作天內申請。
 - (3)延期/代訓申請單下載路徑：**嘉義市毒品危害防制中心網站**
(<https://antidrug.cichb.gov.tw:4435/>)→下載專區→嘉義市毒品危害講習延期/代訓申請書。
7. 如有任何問題請於上班時間周一至周五(08:30-12:00、13:30-17:30)，**電洽毒防諮詢專線 0800-770-885 轉 3 轉 1。**
地址：嘉義市西區德明路 1 號(嘉義市政府衛生局心理健康科)



延期代訓申請書

QRcode

嘉義市毒品危害講習延期/代訓申請書

一、申請原因(請勾選)：

項目	勾選	申請原因	檢附證明資料
延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入伍服役者	軍人身分證件影本或入伍證明。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因病、傷者	醫院收據或診斷書證明(可影本)。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入獄服刑者	在監、所證明書。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出國者	三擇一 ①護照之個人資料和簽證頁影本。 ②機票影本。 ③入出國日期證明書。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其他	
代訓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原因：	，申請至 (縣/市)。
<p>※未附相關證明者，不予申請。</p> <p>※除入伍、入獄外，需於 2 個月內補課完成。</p> <p>※請將「延期/代訓申請書正本」、「受處分人及申請人身分證影本」及「相關證明」，<u>紙本郵寄或親送中心</u>：嘉義市西區德明路 1 號，嘉義市政府衛生局心理健康科，並致電確認補課日期。</p> <p>電話請洽：0800-770-885 轉 3 轉 1。</p> <p>※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、利用同意聲明：申請人同意提供本表所列之個人資料，做為嘉義市毒品危害防制中心，辦理毒品危害講習延期之處理及建檔使用。</p>			

二、申請人資料：

受處分人姓名		身分證字號	
指定講習日期		延期補課日期	
申請人簽名		關係	
連絡電話			